

# 中国古代小说艺术史

刘上生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中国古代小说艺术史

刘上生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湘]新登字001号

**中国古代小说艺术史**

刘上生著

责任编辑：刘周堂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岳麓山)

湖南望城湘江印刷厂印刷

850×1168 32开 16.625印张 420千字

1993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5900册

ISBN7—81031—265—0 / I · 022

定价：8.60元



## 作者小传

刘上生，江西新余人。1943年生，1963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学院中文系。现任湖南教育学院中文系副教授。中国三国演义学会理事，中国红楼梦学会会员，湖南省古典文学研究会理事。曾发表《论曹操性格的整体结构及其意义》、《曹雪芹的创作难题和高鹗的突破》等古代小说和古代文学研究论文数十篇，合著《中国古代文学史》等。

## 序

马积高

近些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浪潮，现代西方的各种文化思想大量涌入，我国的传统文化又一次受到猛烈的冲击。这是必然的，也是好事。一个民族的传统文化，如果不经受外来思潮的冲刷，它的优点往往难以发扬，它的弱点更不容易暴露，它就不能获得改造和更新。然而也有使人感到不安的，那就是有些人把传统文化说成一团漆黑，企图不分青红皂白一锅端，来个全盘西化。这种论调并不新鲜，它在现代中国已多次出现过，二十年代末胡适，三十年代初陈序经都提出过，王明等“左”倾教条主义者其实也是全盘西化论者，只是“化”的内涵各自不同而已。如果就局部问题看，因对某些传统文化缺乏深入研究而遽加否定的情况，则即使某些杰出人物也在所难免。例如对中医药，鲁迅等人就有过全盘否定的倾向；曾经全面否定汉字，把它说成十恶不赦的人更多。这些人与全盘西化论者有原则的区别，然就对该局部问题的思想方法来看，却不无相似之处，可见此事之难。回顾这段历史，我想可以得出两条结论：一是不论对历史文化抱全盘的否定态度或对某种文化遗产有片面性的错误看法都不可怕，因为历史终究会把它纠正过来。二是虽不可怕却可虑，因为即使是局部的失误，也会造成某种损失或浪费，更不用说全面的失误了。所以，正如对一切外来的文化思想决不可轻

忽、想当然一概地加以否定一样，对一切传统文化（特别是那些经过长期的历史考验的传统文化）也是不可以轻率地全面加以否定的。这就需要我们严肃认真地加以研究，既要有总体的研究，尤要有具体深入的分类研究。别的方面我不了解，就文学遗产来说，这种研究决不是太多了，而是还很不够，同我们文学遗产的丰富颇不相称。

就拿古代小说来说吧。它从产生起到近代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无论就数量之多或影响之深来看，它都是我们的文学遗产乃至文化遗产中重要的一部分。特别是明清以来的通俗小说，在民众中有着深厚的基础，对民众的精神品质、审美情趣和欣赏习惯至今仍有着难以估量的影响，无论从那个角度看，都不能加以忽视。对于它的研究，应该说成绩也很有可观。尤其是近十数年来，由于许多过去难以找到的小说和难以找到的版本、抄本（包括一些名著的批评本）大部分都已重版或出版，给研究者提供了方便，更促进了研究的深入。但是，就我所见而言，在研究的深度上有重要突破或进展的专著和论文仍然不能说很多，而是尚嫌不足。即以带史的性质的著作而言，新出的著作就大体上仍沿着每一个时期有概述、对重要作品有专论的框架，虽其中的评论和概括有多少不同的新见，自有其价值，就总体而言，却未能给人以别开生面的感受。刘上生同志的这部书，则堪称是新见迭出的别开生面的著作。

此书名为《中国古代小说艺术史》，顾名思义，可知它与一般《小说史》有别，即侧重在探讨中国小说艺术的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而有关中国古代小说的其他方面则从略。但小说艺术的形成、发展首先不能离开作者表现社会生活的需要和对生活的认识、评价，作者在艺术上或美学家的追求无论自觉与否都是受其需要、认识的制约的。因而著者论述的虽是艺术，实际上还是涉及了与之相关的其他方面如经济、政治、哲学、宗教、民俗以及别的文学样式等，并在有的方面有本人的研究心得。但把这些置于从属的地位显然给

本书带来一个极为鲜明的新的特色：它只需极地精要地吸取他人在这些方面的成果，益以自己的心得；不必在他人已作过研究的地方多费笔墨，而把主要精力集中在别人未尝系统研究的艺术发展史上，从总体到分体展开深入而细致的探讨，构筑了一个以中国古代小说发展的总体趋势为纲、以各种有特色的艺术表现方法为目的，每一部分都从源探流，而合起来又互相补充、照映的别开生面的史的体系。

但体系的新还是外表，最重要的是无论是在总体趋势及其各个重要组成部分的论述中，本书都在前人的研究的基础上有新的开拓，特别是在引证材料的丰富、分析概括的周密精确上都非同一般，因而总体和部分的论述不仅线索分明，显示出高度的条理性、规律性，而又切实可靠，不强古人以就我，能把发展中的曲折、停滞乃至倒退，如实地反映出来。在这里，我不想列出一些具体的例证，而只就著者对中国古代小说形成的论述作一点介绍。中国古代小说导源于神话传说，这是前人早就说过的。它的形成与西方小说不同；西方是传播神话的史诗演变为散文体的小说，中国最早的小说则形成于渗和了神话传说的历史著述和利用故事说理的诸子著述中。这个现象近人也是注意到了的，但在理论上的阐述却很不够。本书著者则根据中国先秦文化发展的特点（由巫文化到史官文化到战国时的百家争鸣）及其递变与联系，揭示出传说散文化、历史文学化和议论故事化的历史过程，从而雄辩地证明了小说艺术伴随着历史和诸子著述产生的必然性；同时根据小说艺术主要孕育和形成于史书的事实，进而说明在先秦从本体上说是史、说（小说）同源，从形态上说是史、说同体，从观念上说是史、说同质，它们从形态到观念的分离经过漫长的过程，并仍不免发生各种各样的纠葛，这些概括和分析是既有切实的材料依据又有理论深度的。它不仅使近些年来我国研究界关于小说起源的争论迎刃而解，更重要的是确定了这个源头，从史、说分合的角度来俯视以后二千年小说

的发展史，许多长期纠缠不清的问题（例如小说与杂记常常混在一起，小说起源早而成熟迟，小说创作中真与幻的争论等）和引人注目的特点（如历史小说特别多，小说家多以写史的态度吸取史的笔法写小说等）都如离屋建瓴，得到了清晰、系统而合理的解释。

本书之所以能以新的面貌出现，从研究方法来说，我以为主要是著者在研究过程中体现了清代学者章学诚提出的直通横通的要求。直通横通在某种意义上也可说就是纵横的比较法，即研究问题时既注意历史的比较，找出其前后的联系和发展变化，也注意横向的比较，找出不同地区、不同民族、不同国家的同类事物的联系和区别，但横通的含义似更广，它还要求注意同一时期的各种事物之间的联系和交互影响。前已提到的本书的总体结构即体现这种直通横通的原则，它的第一二章主要是涵盖整体发展的直通，以下各章相对第一二章来说是横通，而其自身又体现一个完整的发展过程，是直通。再就全书来看，它的主体是古代小说艺术发展史，是直通；但著者着意要展示的不是一般的小说艺术发展的规律，而是既体现小说艺术的一般要求又体现中国古代小说艺术发展的特点的规律。为此，本书有时明确提出西欧和印度的小说来加以比较，有时虽未明显地加以比较，但实际上着眼于从比较的角度立论；这又是横通。例如著者认为中国古代小说在人物描写方面从主流来说是由特征化走向个性化，而不是由类型化走向个性化（同时又指出也有类型化的倾向存在），这就显然不只是依据西方的类型化的理论，同时也考虑了外国的一些在人物描写方面类型化的作品，只是没有举例而已。此类颇多，几乎到处可遇。其中关于幻想艺术一章尤为出色。它不仅涉及了中国文化的许多方面，对幻想艺术发展的各个阶段的特点也是从大量的材料中分析得来，研究的深度、广度都有突破，足见著者的功力。

本书还有一个显著的特色：它虽以中国古代小说艺术作研究对象，并采取实事求是的研究态度，读来却有较强的时代感、现实

感,这主要表现在互相联系的两个方面:一是吸取当代国内外理论研究的新成果,用新的眼光、新的角度来审视和总结中国古代小说艺术的经验和教训,还从一个侧面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特点、成就和缺陷作了某些批判性的总结;一是针对现实的需要去总结古代小说艺术发展的经验教训,这个特色是贯穿全书的,导言和最后关于《红楼梦》一章则是较为集中的表现。例如其中关于创作与接受(作家自身的创作冲动与文化市场的需要)、继承与革新的论述,就是既有现实的针对性又借鉴了某些新的理论(例如接受美学等)的。

本书是上生同志多年研究中国古代小说的精心结撰。其中某些观点曾以单篇论文的形式在杂志上发表过,受到同行的注意和赞赏,故我在上面只举其大者略加介绍,以说明我在粗读原稿时的感受。至于本书是否也有不足之外,则有待于专家和读者的鉴裁。由于本书体大,个别不够完善之处可能是有的。如其中关于古代小说的讽刺艺术的传统在宋到明初通俗小说中中断的分析,只从不同文学体裁的分工着眼,我个人就觉得似乎单薄了一点,尚可进一步探讨。但著者的解释确是原因之一则是无疑的。而且,提出这个问题来讨论的本身,已是说明著者研究的深入和目光的敏锐,对研究者和读者都有启发,这已经是可贵的了。因而它并不影响全书的价值。

上生同志为人治学都很笃实而思想开扩,博学多通而又正当盛年,这部书只是他的一个方面的研究成果的荟萃。我期待着他有更多的成果问世,在改革开放的浪潮中,对推进我国文化传统的研究作出更大的贡献。

1993.3.10  
于湖南师大

## 目 录

序 .....	马积高(1)
<b>第一章 导言</b> .....	(1)
中国古代小说的特殊性——古代小说艺术的发 展动因——古代小说艺术史构架	
<b>第二章 走向自觉：古代小说的发展道路</b> .....	(18)
第一节 早期形成 .....	(19)
历史文学化——传说散文化——论议故事化—— 历史意识与文学意识的矛盾运动	
第二节 形态独立 .....	(31)
文言小说的存在形态——文言小说的早期繁荣： 志怪和志人	
第三节 文体完成 .....	(40)
唐传奇的发展过程——由实到虚：小说虚构意识 的自觉——由质到文：小说修饰意识的自觉	
第四节 语体变革 .....	(52)
语体变革的历史必然——从说话到话本——小说 史上的一大变迁	
第五节 主体自觉 .....	(68)
接受意识主导的阶段——创作意识主导的阶段 ——古代小说的全面繁荣	

第六节 走向新变 .....	(89)
“小说界革命”:小说观念的新变——“新小说”:	
小说创作新变的开端	
<b>第三章 古代小说人物艺术的发展.....</b>	<b>(103)</b>
第一节 基本特点及其形成.....	(103)
从特征化到个性化——特征表现与个性描写的结合——“史”“话”传统——人物描写艺术——关于类型化	
第二节 特征化人物艺术的成就.....	(112)
(《三国演义》等)	
性格结构的单一和谐——性格表象的定向聚合——性格特征的群体概括——略貌取神的性格描写	
第三节 特征化向个性化的进步.....	(121)
(《水浒传》《西游记》等)	
性格结构的复合整——性格表象的现实运动——性格特征的个体强化——以形传神的性格描写	
第四节 个性化艺术典型的创造.....	(133)
(从《金瓶梅》到《红楼梦》)	
性格表象的多面扩展——性格结构的矛盾统一——性格特征的整体融合——形神兼备的写实艺术	
<b>第四章 古代小说幻想艺术的发展.....</b>	<b>(169)</b>
第一节 神话渊源和宗教影响.....	(169)
神话渊源——类型萌芽——宗教形象体系的吸收	
第二节 基本特征和发展趋势.....	(189)
形象世俗化——境界混一化——构思意念化	
第三节 小说幻想艺术的历程.....	(203)
从方士幻想到世俗幻想——文人艺术幻想的成熟	

——幻想艺术的融合与创新	
<b>第四节 小说幻想艺术的高峰</b>	(230)
奇幻相生的超人世界:《西游记》《封神演义》的神魔	
幻想艺术——真幻交织的艺术天地:《聊斋志异》的灵	
怪幻想艺术——虚幻荒诞的理念显现:《西游补》《镜	
花缘》的讽谕幻想艺术	
<b>第五章 古代小说传奇艺术的发展</b>	(263)
<b>第一节 产生和流变</b>	(263)
英雄崇拜和尚奇心理——英雄传奇和人事传奇	
的发展	
<b>第二节 特立和对峙</b>	(275)
传奇基本类型的确立	
特立型传奇——对峙型传奇——《三国演义》《水	
浒传》:传奇类型的完成和融合	
<b>第三节 召唤和包容</b>	(285)
传奇情节构思的发展	
设置召唤“场”——创造召唤“力”——维持召唤的	
紧张度——加强召唤的延展性:连环、叠加和包容	
<b>第四节 全知和限知</b>	(299)
传奇叙事技巧的演进	
全知叙事及其技巧发展——限知叙事的出现和	
发展	
<b>第六章 古代小说讽刺艺术的发展</b>	(315)
<b>第一节 源流、类型和早期发展</b>	(315)
史家讥贬笔法、寓言和优人故事——讽刺艺术的	
类型萌芽——唐代小说讽刺艺术的进步	
<b>第二节 嬉变轨迹及成就</b>	(328)

小说讽刺传统的断层——《西游记》《金瓶梅》的讽刺艺术——幻异型讽刺艺术的新发展——夸张型讽刺艺术的流行“谴责小说”

### 第三节 写实型讽刺艺术的高峰——《儒林外史》…… (348)

戚而能谐,悲喜溶合;悲喜溶合的情境描写——

悲喜溶合的性格塑造

婉而多讽,含蓄深厚;世情世相的典型概括——

淡而有味的白描写实——真中见奇的艺术夸张

## 第七章 古代小说语言艺术的发展…… (366)

### 第一节 语体类型和功能特征…… (366)

语体和文体——文言与白话;语体功能差异——

演义语体——言文趋一和综合融汇

### 第二节 文言小说语言艺术的发展…… (374)

文言小说语体的形成——成熟:“杂而文”的唐传

奇语体——曲折发展——高峰:《聊斋志异》及《阅

微》的语言艺术——近代文言语体的演化

### 第三节 白话小说语言艺术的发展…… (394)

白话小说语体的形成和成熟——两种趋向:《水浒

传》《西游记》的语言艺术和《金瓶梅》等的语言艺术

### 第四节 白话小说语言艺术的高峰…… (406)

白话语体的雅化和艺术化——《红楼梦》的语

言艺术——《儒林外史》的语言艺术——近代白

话语体的演化

## 第八章 古代小说艺术的高峰——《红楼梦》…… (426)

### 第一节 《红楼梦》的整体悲剧创造和古代小说的美

学突破…… (427)

包涵着双重悲剧的整体悲剧——整体悲剧的意蕴 ——古代小说美学传统的突破	
第二节 《红楼梦》的形象体系和古代小说的形象群	..... (442)
古代小说形象群历史——《红楼梦》的形象体系—— 性格系统的复杂对照艺术	
第三节 《红楼梦》的表意系统和古代小说的表意艺术	..... (456)
解说性表意系统——隐喻性表意系统——预示性 表意系统	
第四节 《红楼梦》的艺术结构和古代小说结构艺术的 发展	..... (478)
古代小说结构的渊源和形成——发展和基本 类型——《红楼梦》的立体网络结构体系	
第五节 《红楼梦》的艺术意境和古代文学艺术传统的 融合创新	..... (495)
古代文学艺术传统的分离和融合——诗化的典 型环境“大观园”——诗性情境结构的创造：诗画 情境和诗事情境	
后记	..... (516)

# 第一章 导言

## 一、中国古代小说的特殊性

中国古代小说有其特殊性。认识这种特殊性，是研究古代小说艺术发展的起点。

在古代中国文化和文学土壤上形成的两种小说观念——史家“小说”观念和文学小说观念，两种小说文体——作为文章类别和文化典籍形态的“小说”和作为叙事性文学体裁的小说，两种小说语体——文言小说语体和通俗小说语体，它们的先后出现和长期并存，是这种特殊性的基本内容。

小说是一种以虚构叙事为基本特征的散文文学体裁。但在古代，“小说”最早却是作为内容(言语价值)而非形式(文体)概念提出来的。“小说”之名，始见于《庄子·外物》：“饰小说以干县令，其于大达亦远矣。”鲁迅认为，“案其实际，乃谓琐屑之言，非道术所在。”(《中国小说史略》以下简称《史略》)《荀子·正名》又有“小家珍说”一语：“故知者论道而已矣，小家珍说之所愿皆衰矣。”很显然，无论是“小说”或“小家珍说”，都是一种包涵着特殊价值评判的言语内容，所谓“小”，乃是与“大”(大道，大达，即真理性认识)相对的。“小说”，就是在先秦理性文化的氛围和土壤(特别是诸子著作中)产生的一个论理性概念，与文学本不相关。但后来史家确认的作为文体形式概念的“小说”，却正是由此生发的。

公元一世纪，东汉桓谭(?—56年)、班固(32—92年)先后提出“小说家”的概念，表明“小说”已经成为一种言语形式——文体。桓

谭说：

小说家合残丛小语，近取譬论，以作短书，治身理家，有可观之辞。  
（《文选》卷 31 李善注引《新论》）

班固依刘歆《七略》正式将小说家列入诸子十家（儒、墨、道、法、名、农、杂、纵横、阴阳、小说），并阐述其特征、功能道：

小说家者流，益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孔子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弗为也。”然亦弗灭也。闾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刍荛狂夫之议也。

（《汉书·艺文志》）

《汉志》中并且首次著录了小说家 15 家 1380 篇。

根据桓、班所论，参以后代对《汉志》著录的考证研究，可以推知当时“小说”文体的基本特征：残从小语集合而成的短书，是其形式特征；记述“街谈巷语，道听途说”，是其内容特征；具有某种认知教化的社会功能，但仍属于“小道”，是其价值特征。可见，这种“小说”文体，乃是依然以先秦“小说”的言语价值内涵作为基础的文章著述类别。其体制混杂，并非单一叙事。明胡应麟说：“汉《艺文志》所谓小说……盖亦杂家者流，稍错以事耳。”（《少室山房笔丛》以下简称《笔丛》）鲁迅考察班固所著录 15 家时指出：“诸书大抵或托古人，或记古事，托人者似子而浅薄，记事者近史而悠谬者也。”（《史略》）是或议（“似子”）或叙（“近史”），其中可能包涵虚构叙事的文学因素（所谓“悠谬”），但决非叙事性文学体裁。形态的集合性（在唐传奇文出现之前，所称“小说”都是成集而非单篇）和体制的混杂性，使“小说”成为一种最有容受性的古代文体。“凡杂说短记，不本经典者，概比小道，谓之小说。”（翟灏《通俗编》）街谈巷语的传说纪闻，既使它可能具有叙事成分；残从小语的随意缀合，又限制了它的文学自觉。而观念更落后于文体。唐代小说文体成熟，北宋初李昉等编宋以前小说总集《太平广记》，还把《李娃传》等优秀的

唐传奇列为“杂传记”；《新唐书·艺文志》“小说家”类仅收唐单篇传奇文3篇。至北宋末赵令畤、南宋初洪迈始称唐传奇为“小说”。明胡应麟分“小说”为6类：志怪、传奇、杂录、丛谈、辨订、箴规。（《笔丛》）将真正具有文学性质的“传奇”列入小说，表现出卓越的见识，但另一方面，他又严重混淆了叙与议的界限。清代纪昀《四库全书总目》将小说划为3类：其一叙述杂事（《西京杂记》《世说新语》等）；其二记录异闻（《山海经》《搜神记》等）；其三缀辑琐语（《博物志》《述异记》等）。“小说范围，至是乃稍整洁矣。”（《史略》）所谓“整洁”，就是大体明确了它的叙事性质。但他以“猥鄙荒诞”将通俗小说甚至“传奇”排斥于著录之外，则又暴露了封建正统史家的保守眼光。自班固至纪昀，历1600余年，史家“小说”观念递相承继，或有异同，但基本认识未变，即“小说”始终只是一种包含文学因素的文章类别（所谓“文章家之一体”<sup>①</sup>）而非文学体制。这就是史家小说观念的杂文体观。这种小说文体观和视小说为“闾里小知”的“小道”观，视小说为补史之阙的“裨史”观<sup>②</sup>（故小说又称“裨官野史”或“裨史”），是史家“小说”观念的主要内容。文言小说文体，主要是在史家小说观念影响下发展的，它包括具有文学因素的早期形态（杂史、杂记，后发展为笔记体），和具备文学性质的成熟形态（由杂传发展的传奇体），但不应包括虽列入历代史籍“小说”类的非叙事性文体。

文学小说观念是在产生于说话伎艺的通俗语体小说基础上形成的。三国时“俳优小说”、唐代“市人小说”、“人间小说”，都是讲短

① 明郎瑛《七修类稿·辨证类·小说》云：“小说起宋仁宗，盖时太平盛久，国家闲暇，日欲进一奇怪之事以娱之，故小说‘得胜头回’之后，即云‘话说赵宋某年……若夫近时苏刻几十家小说者，乃文章家之一体，诗话、传记之流也，又非如此之小说。’这是第一次明确划分两种小说文体的界限。

② 裨史小说观是在班固《汉志》“裨官”说基础上形成的。如葛洪《〈西京杂记〉跋》称“裨汉史之阙。”刘知几《史通·杂述》云：“偏记小说，自成一家，正能与正史参行。”